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0-073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113009　　债券简称:12广汽02、广汽转债
191009　　广汽转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修正前转股价格:14.26元/股

● 修正后转股价格:14.23元/股

●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0年9月21日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410,558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广汽转债,债券代码:113009),根据《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广汽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A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设调整前转股价为Po,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率为N,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率为K,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为A,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调整后转股价为P(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则:

派发现金股利:P=Po-D;

送股或转增股本:P=Po/(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Po+A×K)/(1+K);

三项同时进行时:P=(Po-D+A×K)/(1+N+K)。

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A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2020年8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49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03(含税),除息日、发放日为2020年9月21日。该董事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20年8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上述规定,广汽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于2020年9月21日起由原来的14.26元/股调整为14.2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9月21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2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113009　　债券简称:12广汽02、广汽转债
191009　　广汽转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3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9/18	–	2020/9/21	2020/9/21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0年8月28日的2020年第五届董事会第49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0年半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0,237,929,138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07,137,874.14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9/18	–	2020/9/21	2020/9/21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本公司原发起人股东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3. 扣税说明

(1)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

(2)对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转让股票时,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登上海分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应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3)对于持有公司A股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以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凡中国企业向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时,需由中国企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7元。如果QFII股东涉及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按照《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执行。

(4)对于对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登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财税[2014]81号通知》”)执行,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现金红利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股息0.027元。

(5)对于其他属《企业所得税法》项下居民企业含义的持有公司A股的投资者,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相关事项的咨询方式如下: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0-83151139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2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9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9月2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乐山高新区迎宾大道1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9月28日

至2020年9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2.05	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
2.07	限售期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0	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6	《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7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细则>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刊登于2020年8月2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1、2.00(2.01-2.10)、3、4、5、6、7、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00(2.01-2.10)、3、4、5、6、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33	尚纬股份	2020/9/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三)出席会议股东请于2020年9月24日-9月25日,每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4:00到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乐山高新区迎宾大道 18 号

邮政编码:614012

联系电话:(0833)- 2595155

传 真:(0833)- 2595155

联 系 人:叶罗迪 周子琳

(二)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2.05	发行数量			
2.06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2.07	限售期			
2.08	上市地点			
2.09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6	《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7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细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ST富控　　编号:临 2020-170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9月11日,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2526号)(以下简称“《监管问询函》”)。根据相关规定,现将《监管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 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信息披露规定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的事后审核,请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关于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所涉事项

1、根据公告,公司年审会计师中审亚太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冲回预计负债、应付利息等会计处理不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相关错报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同时,年审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也出具了否定意见,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此外,公司1名独立董事也认为,公司对预计负债、应付利息的转回等事项的会计处理不恰当,对相关议案投反对票。对此事项,我部前期已发出监管工作函,要求公司尽快纠正违反会计准则事项,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财务报告编制流程,内部控制运行机制,说明公司在年报编制、财务管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内部控制是否有效;(2)目前纠正违反会计准则工作的具体进展;(3)在年审会计师和1名独立董事指出相关会计处理违反会计准则或不恰当的情况下,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保证公司2019年度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而采取的措施,并说明是否勤勉尽责。

2、根据公告,公司冲回对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确认的预计负债12.85亿元、冲回富控互动作为共同债务人确认的预计负债6.01亿元、冲回表内金融机构借款利息及罚息11.06亿元、以部分债权人资金来源不合法为由冲回预计负债11.19亿元、以部分债权人涉嫌套路贷为由冲回预计负债1.06亿。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上述预计负债和借款利息、罚息的详细情况,包括形成时间、原因,相关协议内容,债权人等信息,说明前期计提相关负债的依据和合理性;(2)结合公司与债权人谈判进展、是否签订协议等情况,说明公司冲回上述负债的依据和合理性,并披露相关书面证明文件。

3、根据公告,年审会计师认为,考虑错报对财务报表的重大影响后,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22.41亿元,资产负债率为145.42%,包括基本户在内的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所持子公司股权、多处房产被冻结,金额共计44.75亿元,已对生产经营活动带来重大影响;占收入来源99%以上的重要子公司上海宏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Jagex Limited被强制抵债或被出售。富控互动已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请公司结合目前资不抵债、多个银行账户和资产被冻结,丧失主要经营资产的现状,充分说明是否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公司仍采用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2019年年度报告的具体依据及合理性。

4、根据公告,公司将其他应收款12.18亿元转让给宏投网络,冲回以前年度坏账准备5.62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其他应收款12.18亿元的形成时间、原因和具体内容,以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和依据;(2)公司向宏投网络转让前述其他应收款协议的签订时间、协议主要条款、履行的决策程序和目前收款情况,并说明上述交易的合规性和合理性;(3)结合公司对宏投网络12.18亿元债权的可回收性,说明本次转回减值准备的依据和合理性。

5、根据公告,公司子公司宏投网络2019年6月购入长江创投基金1000万英镑,基金用于投资高怡贸易有限公司6个月无抵押票据,到期后仅收回100万美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购入长江创投基金的决策程序、投资目的和投资协议主要内容;(2)长江创投基金投资高怡贸易五抵押票据的决策程序、投资目的和相关协议主要内容,以及风险防控措施;(3)公司及董监高、公司实际控制人与长江创投、高怡贸易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资金、人员、业务等其他联系;(4)上述投资对公司造成较大损失,结合交易背景、目的等,说明上述投资的商业实质,说明是否利益输送侵害上市公司利益。

二、关于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

6、根据公告,公司存在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的情形。年审会计师专项审核报告显示,公司非经营性资产占用余额13亿元。此外,百搭股权投资款中9亿元已被转给颜静刚指定公司,存在资金占用嫌疑。同时,公司涉诉事项中或有借款、或有担保42笔、涉及金额41.51亿元,宏投网络表外担保36.81亿元。公司历史上曾多次发生未履行决策程序的对外担保事项。请公司:(1)全面核查并披露公司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的详细情况,并说明是否还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事项;(2)严格按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要求,对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事项,制定切实可行的清偿方案。

三、关于主营业务和财务数据

7、根据公告,公司2019年期末持有待售资产42.86亿元。其中,宏投网络资产处置组的公允价值为36.97亿元。法院已于4月23日裁定将公司所持宏投网络股权作价20.42亿元司法划转给质押债权人抵偿债务。请公司补充披露:(1)每项持有待售资产的账面价值、确认依据及计量过程,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是否存在高估其账面价值的情形;(2)结合交易价格、对方履约能力和履约意愿等,说明公司在法院已裁定宏投网络作价20.42亿元以股抵债的情况下,在2019年期末仍确认持有待售资产36.97亿元的依据和合理性。(3)在2020年半年报中又调减宏投网络公允价值确认营业外支出16亿元的依据,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8、根据公告,公司2019年度管理费用4.31亿元,同比增长约118%,主要包括职工薪酬1.48亿元,同比增长100%,中介服务费1.77亿元,同比增长857%。请公司补充披露:(1)职工薪酬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2)每项中介服务费的详细情况,包括中介对象、提供的服务、支付价格及其合理性等。

9、依据公告,公司2019年度期末、2020年半年度期末货币资金分别为7601万元、281万元,同比减少84%、99%。请公司补充披露:(1)货币资金大幅减少的原因;(2)使用受限状态的货币资金余额;(3)货币资金的存放情况,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或共管账户的情况,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形;(4)目前货币资金余额能否维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及拟采取措施。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10、根据公告,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2019年期末余额3.67亿元,主要为宁波百搭应付未付收购交易价款。同时,其他应付款也确认了3.67亿元股权收购款。请公司:(1)结合宁波百搭基本情况、诉讼进展等情况,补充披露在已付投款已减计为0的情况下,将应付未付款项确认为资产的依据和合理性;(2)对上述投资款在资产和负债端同时进行会计确认依据和合理性,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四、其他

11、根据公告,公司前期筹划出售间接子公司Jagex公司股权,由于法院裁定以股抵债,公司终止该项重大资产出售。请公司补充披露:(1)目前Jagex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股份和资金交割进展情况;(2)Jagex的董事会成员在司法划转前未变更,是否有损债权人和上市公司利益,公司是否可能因此承担法律责任;(3)上述司法划转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和合理性,是否存在诉讼风险。请重组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12、根据相关公告,上海筱优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筱优)与公司签署《债务兜底协议》,为公司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的负债承担兜底责任。同时,根据上海筱优《合伙协议》,上海筱优拟购买不高于1.5亿股公司股票。请公司补充披露:(1)上海筱优的实缴出资额、主要财务数据、合伙人的基本情况,实际控制人情况;(2)上海筱优履行上述债务兜底义务和实施增持计划的资金来源,是否具备相应资金能力;(3)上海筱优主要合伙人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上海筱优为公司兜底债务的主要考虑和商业实质;(4)上海筱优解决公司债务和购买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及后续安排。

请年审会计师对前述会计处理相关问题逐项发表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信息披露有关规定,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收函后立即披露本问询函,并于2020年9月18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

公司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按照《监管问询函》的要求落实相关意见,并尽快对《监管问询函》中的有关事项进行回复,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0-059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引力传媒”或“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罗衍记先生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拟减持部分公司股份,以引入认同公司成长价值的机构投资者,优化股东结构;偿还股票质押负债,降低大股东股票质押比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罗衍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4,7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08%。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罗衍记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预计合计减持不超过10,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9%。减持数量及比例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罗衍记	5%以上第一大股东	124,700,000	46.08%	IPO前取得:124,7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间无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减持主体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罗衍记	4,300,000	1.59%	2020/3/4~2020/8/31	12.79-12.79	2020年2月29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罗衍记	不超过:10,800,000股	不超过:3.99%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4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0,800,000股	2020/10/13 ~ 2021/4/10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引入认同公司成长价值的机构投资者,优化股东结构;偿还股票质押负债,降低大股东股票质押比例

注: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若计划减持期间出现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实际控制人罗衍记与蒋丽夫妇及其控制的持股企业合众创世承诺:所持公司股票扣除公开发售后(如有)的部分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所持有的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满后,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累计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减持价格和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本公司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或者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罗衍记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上述计划的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罗衍记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等具体情形实施上述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关于华泰柏瑞锦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9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锦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锦泰一年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86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9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华泰柏瑞锦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泰柏瑞锦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0年9月17日
赎回起始日	2020年9月17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9月17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年9月17日

注:投资者范围: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2020年9月17日(含该日)至2020年10月22日(含该日)为本基金第一个开放期,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视为下一开放日的申请。在开放期最后一个工作日交易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的相关申请,视为无效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基金管理人的网上交易系统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直销柜台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50,000元人民币,已在直销柜台有认/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记录的投资者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

2、除上述情况及另有公告外,基金管理人规定每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元、单笔最低追加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元,各销售机构可根据情况设定最低申购金额,但不得低于本基金管理人设定的最低限制,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投资者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3.2 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元)	申购费率
M<100万	0.80%
100万≤M<200万	0.50%
200万≤M<500万	0.30%
M≥500万	1000元/笔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赎回导致单个基金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基金管理人的网上交易系统和直销柜台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为10份,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单个基金账户内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份并申请全部赎回时,可不受前述最低10份的申请限制;赎回申请的具体处理结果以注册登记中心确认结果为准。

2、除上述情况及另有公告外,基金管理人规定每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赎回份额为1份、单个基金账户最低持有份额为1份,各销售机构可根据情况设定最低赎回份额以及最低持有份额,但不得低于本基金管理人设定的最低限制,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投资者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仅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1.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是投资者按本公司规定条件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管理的一只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基金的基金份额的业务。需要办理基金转换的投资者须到原销售机构办理手续。

本基金自2020年9月17日起在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网上直销以及其他相关销售机构开始办理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定期定额转换业务单笔起点为10份(转出基金份额),但某笔转换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将被同时赎回,具体的业务规则请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2、通过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最低转换份额为10份;其他各销售机构对申赎业务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办理与本基金相关的基金转换、定期定额转换时,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入金额所对应分段的申购费补差。其中: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

如计算所得补差费用小于0,则补差费用为0

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如果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

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如果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

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补差费用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资产承担。

本基金的直销柜台基金转换基金申购补差费用实施0折优惠。网上直销基金转换基金申购补差费用实施0折优惠。

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于转出基金赎回业务收取赎回费的,基金转出时,归入基金资产部分按赎回费的处理方法计算。

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请详见各基金公开法律文件。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的基金范围为本基金及本公司旗下的以下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华泰柏瑞盛世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0001
2	华泰柏瑞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460002
3	华泰柏瑞金字塔稳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460003
4	华泰柏瑞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460005/010037
5	华泰柏瑞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B类	460006/460106
6	华泰柏瑞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0007
7	华泰柏瑞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460008/460108
8	华泰柏瑞量化先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0009
9	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460220
10	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C类	460300/006131
11	华泰柏瑞量化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0172
12	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86
13	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0187/000188
14	华泰柏瑞丰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0421/000422
15	华泰柏瑞创新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0566/010028
16	华泰柏瑞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877
17	华泰柏瑞创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67
18	华泰柏瑞消费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069
19	华泰柏瑞量化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5055/006532
20	华泰柏瑞量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1074/006531
21	华泰柏瑞积极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097
22	华泰柏瑞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C类	001214/006087
23	华泰柏瑞量化智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1244/006104
24	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1247/002091
25	华泰柏瑞健康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98
26	华泰柏瑞精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524
27	华泰柏瑞激励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1815/002082
28	华泰柏瑞量化对冲稳健收益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2804
29	华泰柏瑞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175
30	华泰柏瑞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B类	003246/003871
31	华泰柏瑞新经济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413
32	华泰柏瑞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3591/003592
33	华泰柏瑞鼎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4010/004011
34	华泰柏瑞鸿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E类	009093/009094/009095
35	华泰柏瑞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805
36	华泰柏瑞质量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528
37	华泰柏瑞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C类	006286/006293
38	华泰柏瑞交易型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	002469
39	华泰柏瑞量化创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94
40	华泰柏瑞生物医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4905/010031
41	华泰柏瑞富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475
42	华泰柏瑞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5409/010032
43	华泰柏瑞新金融地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576
44	华泰柏瑞锦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8524/008525
45	华泰柏瑞中证科技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C类	008399/008400
46	华泰柏瑞量化明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6942/006943
47	华泰柏瑞基本面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7306/007307
48	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C类	007466/007467
49	华泰柏瑞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968
50	华泰柏瑞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	008526/008527
51	华泰柏瑞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636
52	华泰柏瑞量化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1073

注:上述目前正在封闭期内的基金不能参与此次转换。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场外销售机构

6.1.1 直销机构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1199弄上海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17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1199弄上海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17层

法定代表人:贾波

电话:(021)38784638

传真:(021)50103016

联系人:汪莹白

客服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投资者还可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开户、交易本基金,网上直销网址:www.huatai-pb.com。

6.1.2 场外代销机构

序号	代销机构名称
1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4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5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1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	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13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16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7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8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3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4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3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	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5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6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	乾道盈泰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
38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9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	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1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3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44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5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6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7	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8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9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0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1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2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3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4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5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6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7	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8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9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0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1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2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3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4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5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6	上海有鱼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7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8	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9	中民财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70	深圳前海财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71	北京辉腾汇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72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73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74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本基金的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本基金的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本基金暂停运作期间,不披露基金净值信息。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案由基金管理人拟定,并由基金托管人复核,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公告。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T日申购基金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为投资者增加权益并办理注册登记手续,投资者自T+2日起有权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投资者T日赎回基金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为投资者扣除权益并办理相应的注册登记手续。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最迟于开始实施前3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介上公告。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人交付申购款项,申购成立;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华泰柏瑞锦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亦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环境　　公告编号:2020-044

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诸暨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5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9月11日至2020年11月12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公司2020-021及2020-025号公告),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公司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购买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金海环境关于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39)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银行诸暨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500	1.50 – 3.26%	无	62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无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着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于2020年9月9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签订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

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20201374H】
收益起算日	2020年9月11日
到期日	2020年11月12日
期限	62天
收益率公式	如果在观察期内某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基准值加4.25,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5%】(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每个观察日,挂钩指标始终小于基准值加4.25,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3.26%】(年率)。
挂钩指标	美元兑日元即期汇率,取自每周一悉尼时间上午5点至每周五纽约时间下午5点之间,EBS(银行间电子交易系统)所取的美元兑日元汇率的报价。
基准值	基准日北京时间下午2点彭博“BFIXUSDJPY”版面公布的美元兑日元汇率中间价。
基准日	2020年9月11日
观察期/观察时点	2020年9月11日北京时间15:00至2020年11月9日北京时间14:00。
产品收益计算基础	ACT365

(二)委托理财合规性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上述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有保本约定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182,094,450.87	1,210,397,370.70
负债总额	337,751,274.82	389,677,160.62
资产净额	844,343,176.05	820,720,210.08
货币资金	375,752,836.85	282,306,879.86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01,333,786.10	88,137,356.56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证公司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通过进行保本型的短期理财,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1,500万元,占本年半年度末货币资金余额的3.99%,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4,500	4,500	42.50	–
2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59.38	–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9.25	–
4	银行理财产品	4,500	4,500	43.10	–
5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57.59	–
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31.15	–
7	银行理财产品	4,500	4,500	43.67	–
8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56.22	–
9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8.41	–
10	银行理财产品	4,500	4,500	41.74	–
11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50.48	–
1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7.82	
13	银行理财产品	4,500	4500	41.74	
14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51.48	
1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9.17	
16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合计		69,000	67,500	633.69	1,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3,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9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8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500	
总理财额度				10,000	

特此公告。

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2日